

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质量手册	第 19 章
	第 1 页 共 3 页
人 员	第 F 版 第 0 次 修订
	颁布日期： 2009 年 07 月 01 日

19.1 总则

为满足并保证所开展检测项目方法科学、行为公正、结果准确、客户满意及公司自身的需求，公司应配备足够的受过良好的教育、培训并具有一定专业技术知识和经验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通过继续再教育，培养职工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并保证其知识、技能和管理学识都能得到不断的更新，使得公司全体职工都具备与其所承担职责相应的素质和任职资格，公司应确认人员的能力并监督其工作。

19.2 职责

19.2.1 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人员的配置。

19.2.2 技术负责人负责公司全体人员技术和管理的培训和考核。

19.2.3 公司企业综合管理部负责公司技术人员培训、考核工作和人员技术档案的管理。

19.2.4 各检测事业部负责检测人员培训计划的制订，公司技术质量管理部汇总整理后报企业综合管理部。

19.3 要求

19.3.1 人员的配置

19.3.1.1 为了保证质量体系正常运转，必须配备足够的、与开展业务工作相适应的质量、技术、监督、业务管理人员，检测人员和后勤保障人员。各类人员的岗位职责与任职条件按照《部门、岗位职责与岗位任职条件》规定执行。

19.3.1.2 人员配置

- a.** 公司应有公司总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可设有副总经理岗位；公司各管理部门应有部长，可设有副部长岗位；公司检测事业部应有部长，可设有副部长岗位；公司各检测室应有主任，可设有副主任岗位。以上岗位人员应有任命文件；
- b.** 公司各检测室应有授权签字人、专业审核人，并应有任命文件；
- c.** 公司应有内审员，内审员应有任命文件；
- d.** 各检测室应设有质量监督员，质量监督员的数量以能保监督工作的正常进行。
- e.** 公司各检测室应按管理职责设置岗位，配置相应的管理人员，负责检测室的日常管理工作，包括收发管理工作、设备管理工作、计量管理及后勤保障工作；

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质量手册	第 19 章
	第 2 页 共 3 页
人 员	第 F 版 第 0 次 修订
	颁布日期： 2009 年 07 月 01 日

f. 各检测室按工作量和检测范围配置检测人员，每个检测岗位应配备两个以上符合相应条件的检测人员。

19.3.2 人员培训

19.3.2.1 人员培训计划与人员培训管理按照《人员培训和考核程序》规定执行。

19.3.2.2 培训内容

- a. 职业道德、廉政建设、作风纪律的教育；
- b. 有关标准、计量、质量等法律法规；
- c. 专业知识和技能；
- d. 质量管理、质量控制、质量监督管理及实验室内务管理等知识；
- e. 检测技术、计量理论、抽样方法和理论等知识；
- f. 误差理论、数据处理及数理统计等知识；
- g. 检测新技术、新标准、新方法的学习；
- h. 计算机的应用及外语。

19.3.2.3 培训原则

- a. 对公司全体职工有计划，适时地进行继续教育，促使职工的知识与专业技能不断更新和提高，培训应按专业和需求进行；
- b. 新进人员和长期离岗人员上岗前必须进行培训；
- c. 新扩项目的检测人员必须经过培训；
- d. 质量体系审核人员应经过专项培训。

19.3.2.4 培训方式

人员培训工作从思想教育和专业技术两方面齐头并进，采用在职培训和脱产培训，集中培训和自学培训相结合，代培或公司内部培训等方式。

19.3.3 人员技术档案

19.3.3.1 公司企业综合管理部负责建立人员技术档案，收集和保存公司技术人员有关学历学位证书、技术资格证书、培训情况、技能和经历、技术业绩论文等资料。人员技术档案应长期保存。各检测室档案管理员应协助公司技术质量管理部的人员对技术档案的建档工作，并对本检测室的人员技术档案进行备份并存档于检测室。

厦门市宏业工程建设技术有限公司质量手册	第 19 章
	第 3 页 共 3 页
人 员	第 F 版 第 0 次 修订
	颁布日期: 2009 年 07 月 01 日

19.4 相关文件

19.4.1 《部门、岗位职责与岗位任职条件》

XHYJ2-07-F

19.4.2 《人员培训和考核程序》

XHYJ2-08-F

○